

冰心儿童图书奖
获奖作家作品

我像只鱼儿 在你的荷塘

蔡楠 著



共享获奖作家独特的文学视野
品味成长季节绵长的青涩与甘甜



冰心儿童图书奖
获奖作家作品

我像只鱼儿 在你的荷塘

蔡楠 著

/ 共享获奖作家独特的文学视野 /
/ 品味成长季节绵长的青涩与甘甜 /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像只鱼儿在你的荷塘 / 蔡楠著.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8.3

ISBN 978-7-5068-6804-4

I. ①我… II. ①蔡… III. ①小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8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062748号

我像只鱼儿在你的荷塘

蔡楠 著

丛书策划 牛超 蓝文书华

责任编辑 牛超

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芝

封面设计 红十月工作室

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97号 (邮编: 100073)

电 话 (010) 52257143 (总编室) (010) 52257140 (发行部)

电子信箱 eo@chinabp.com.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一步飞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 数 210千字

印 张 11

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 2018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68-6804-4

定 价 32.00元

目录

CONTENTS

存在的另一种方式·····	001
鱼图腾·····	004
秋风台·····	007
断魂筑·····	010
易水殇·····	013
六郎星·····	016
斯 文·····	019
蓼花吟·····	023
双面谍·····	026
元妃荷·····	030
静修院·····	034
响马盗·····	037
忠魂补·····	040
谁杀我·····	043
水家乡·····	046
岸上鱼·····	049
鱼非鱼·····	052
乐园颂·····	055
绝 游·····	057
焚 船·····	060

熏 鱼·····	063
白洋淀·····	067
水 灵·····	070
望 水·····	073
马涛鱼馆·····	076
芦苇花开·····	079
金月亮·····	082
青 花·····	085
狮 舞·····	088
蓝色是我最喜欢的颜色·····	091
两个人的好天气·····	094
我爹长在果园里·····	097
乡思红·····	100
有句话一直想告诉你·····	103
1858 年的歧口 ·····	106
1963 年的水 ·····	109
纪念白求恩·····	112
腿·····	115
无鸟之城·····	118
丢 失·····	121
出售哭声·····	124
我像只鱼儿在你的荷塘·····	127
车祸或者车祸·····	131
自杀有罪·····	133
猫世界·····	136

鲁米娜心里的关键词·····	140
早衰人·····	143
骨牌效应·····	146
不由自主·····	149
好久没梦到飞翔了·····	152
谁送你上路·····	155
蓝晶晶变成哑巴的过程·····	158
如何讲述我和刀哥的故事·····	161
生死回眸·····	164
我发现你头上有把刀·····	167
爱情诗·····	170
与清朝姑娘相遇·····	173
影子离我而去·····	176

存在的另一种方式

那是一段很糟糕的日子。工厂破产了，我下岗回家。我的几个同样下岗的哥们儿邀我一起开饭店、办歌厅、建桑拿浴室和洗头房什么的，都因资金短缺流产了，我只有在家赋闲。在家赋闲的日子就成了一段很糟糕的日子。

多亏了我还有一扇窗子，一扇可以遥望外面的世界的窗子。我整日坐在窗前看风云雷电看日月星辰看男来女往车密马稀，还有许多上班时不曾看到的故事。我住在一个新建的居民区的五楼。五楼是顶楼。我的对面还有一栋楼，也只有五层。我想我的对面是应该有一栋五层楼的，这很关键。

不知什么时候，我开始遥望对面的五楼，对面五楼房间，因为那长久没人居住的房间突然就生长了一幅墨绿色的窗幔。不错，是墨绿色的。我上学时曾胡诌过一首爱情诗，就叫《墨绿的日子》，所以我对墨绿很注意。可那窗幔却又不曾打开过。我不再看人世间风云变幻季节更替，我开始执著地遥望那墨绿的窗幔。这遥望成了我早晚的功课。

终于，在一个很亮丽的早晨，那墨绿的窗幔在我视线的逼迫下徐徐打开，像舞台上的大幕徐徐打开一样，接着便有一团赤红出现在窗前。是一个穿红衣服的女人！一个穿红衣服的年轻的女人！我从座位上弹簧一般弹起，贴近窗子的玻璃，眼睛用力捕捉着女人。女人有着好看的身材，好看

的步子和好看的头发。女人打开了窗幔，开始梳理头发。一个长条镜就镶嵌在窗子上。

不会只有女人吧？我想，应该还有个男人。这么年轻的女人必定有一个英俊潇洒的男人陪伴。果然，在梳头女人的背后出现了一个男人。哎哟——怎么是这样一个男人呢？矮且胖，年岁也大。那男人扳住了女人的肩。女人打了男人一下，继续梳头。男人踮起脚，将脸凑向女人，女人刚刚梳好的一头长发便又铺散开来，遮住了两个贴紧的头颅。之后，两个头颅便低下去，低下去。我再也看不到了。

妈的，臭胖子！我生气地骂了一声，猛地推开窗子。哗啦，一块玻璃便磕碎了，很清脆的一声炸响。妻子连忙从厨房里跑过来，心疼地摸着玻璃碴子，干什么你？不上班挣钱，还搞破坏。一块玻璃五六块钱呢！

嘿嘿，嘿嘿！我赔上一个笑脸，指一指对面问妻子，哎，你知道对面楼上住着什么人吗？

什么对面？什么人？妻子走到窗前向对面望了很长一段时间，打量打量我，说了一句神经病，就又进厨房去了。

我通过没有玻璃的窗子继续遥望。我清楚地看到那矮胖的男人已经开始整理衣服，然后走向门口，然后下楼，然后开上一辆小车走了。那女人却再没出现。

那女人呢？那穿红衣服的年轻女人呢？我探出身子睁圆眼睛努力遥望，墨绿的窗幔打得很开，望得见里面的卧室，还有家具什物，但没有那女人出现。

我决定去对面的五楼是在妻子吃饭上班之后。我从我们的五楼跑下，五四三二一，又从对面五楼跑上，一二三四五，然后摁铃。叮咚叮咚，出来的是一个穿皮袄的老太太。我问这是三单元五楼东门吗？穿皮袄的老太太点头。我问里面住着一个穿红衣服的年轻女人吗？穿皮袄的老太太摇头。我连忙跑下楼，五四三二一，又连忙跑上楼，一二三四五，我走到我家的窗前。没错，就是那个房间，墨绿色的窗幔还在。再去一次！我又下楼，上楼，摁铃。叮咚叮咚，出来了一个穿背心光屁股的小男孩。我问这

是三单元五楼东门吗？穿背心光屁股的男孩点头。我问你妈妈是一个穿红衣服的年轻女人吗？穿背心光屁股的男孩摇头。

我知道出了问题。我只好慢慢下楼，五四三二一，又慢慢上楼，一二三四五。我进了我自己的房间，将自己沉重地放倒在床上。我已筋疲力尽，我想睡觉。当我这样想的时候，无边的倦意就迅速向我袭来。

妻子把我叫醒时已是中午。我醒来的第一件事就是走到窗前：咦？对面那墨绿色的窗幔没有了，有墨绿色窗幔的房间也没有了，甚至那五层高的居民楼也没有了。塞满我视线的是流经我们这座城市的一条波光闪烁的河流。

我高声惊叫起来。我一把拽过妻子问她，对面的大楼呢？五楼住的那穿红衣服的年轻女人呢？怎么都不见了？

一脸惊诧和疑惑就写在了妻子的脸上，什么大楼？什么女人？没有啊！

不对！明明咱俩还在一起看见了的。我还打碎了一块玻璃，是右边中间那一块！这样说着，我就用手去摸那没玻璃的窗洞。怪了，那玻璃竟然好好地安在窗户上。

怎么玻璃没碎呢？我这样问妻子，也问我自己。

那玻璃根本就没碎！妻子说，你是不是饿昏了？我想我们应该吃午饭了。

于是，我和妻子走到了餐桌前。

鱼图腾

现在，我就静静地游泳在白洋淀博物馆里。或者说，我就静静地游泳在玻璃橱窗里。我看着在我面前游来游去的游客。他们对我指指点点品头论足，甚至拍照摄像。我有些烦。我真想一个鲤鱼打挺儿，飞过这些人的头顶，飞出这座新建的博物馆。可玻璃和石头禁锢了我。我其实是在凭着千万年来的记忆游泳。

记忆是现代通向远古的一条通道。我常在这条通道里来回游动。在遥远的记忆里，没有石头、玻璃，也没有这现代化的建筑，只有水草连天的一片泽野，还有古黄河的冲积扇群。就让我从这泽野和冲积扇群说起吧。

那时，我是一条年轻的白鲤。我和我的同伴红鲤、黄鲤们就生活在这片水草连天的泽野里。淀水澄澈，水草丰茂，空气细腻、湿润而清香。鸥鸟在葱绿的岛上鸣唱，声音把淀水震得发颤。我们就在这鸣唱里处变不惊地游来游去。我有时候还大胆地把身体晾晒在岛边。一只红嘴黑天鹅慢慢地靠近我，长喙啄着我白色的锦鳞，我的身体舒服极了。

我是听到水山的脚步声才匆忙跳进水中的。那脚步声急促而嘈杂。起初是一两个人的，后来便是一群人的。水泽边映出了他们身上脏兮兮的兽皮、乱糟糟的长发和手里高举着的棍棒、石器。这是一支氏族。他们是山顶洞人的后裔。他们是在远行寻找食物的途中迷路的。无意中他们发现了这片水域。那个叫水的女首领把脖子上的贝壳项链一下子就拽散了。她的

声音随着那落水的贝壳，野花一样绽放开来，山，我们找到路了，这里就是咱们以后的路！

这还用说吗？这里也是咱们以后的家。被唤做山的男人早就跳进了水里。他的衣裳像两片荷叶一样飞到了岸边，精赤粗壮的身体像块黑漆漆的石头砸得水面痛苦斑驳。他的身后是更多的石头一起砸来。男石头，还有女石头。一个氏族的所有的石头。他们都精赤条条地沉入了水底，又浮上了水面。他们变成了黑鱼，变成了黄鱼，变成了白鱼。而他们洗浴的那片淀水，已经变得浑浊和污秽。山洗干净了身体，洗干净了头发，上岸，拿来一截削尖了的木棒，一个猛子扎进了水里，又一个跳跃窜了出来。木棒上就插着一尾疼痛呐喊的鲤鱼了。山把鱼送到了正用骨针盘头的水的手里，然后在水的脸上摸了一把，又一个猛子扎进了水里。其余的男人如法炮制，他们的木棒上就都有了我的同类。我躲在深水的一块石缝间，才逃过此劫。

我看见他们就那么精赤条条着，上了小岛，点燃了一堆又一堆的蒲草。鱼们就在火里、在木棒上变成了食物。还有的等不及的，干脆就把活的鱼直接送入了嘴里。鱼鳞、鱼肠、鱼肚就很不雅观地粘在他们的血盆大口上。他们吃了鱼，有了力气，又向水鸟们发动了进攻。野鸭、野鸡、野鹭惊飞了半边天。鸟巢被他们捣毁了，鸟蛋成了他们的腹中食。就连行动慢的鸟儿，也没有逃脱他们的掌握。又是一堆一堆火起，鱼类的好朋友鸟类也焦糊了翅膀。那只红嘴黑天鹅拖着被击中的伤腿，黯然一声哀鸣，冲进云霄，没入了远天的苍茫……

这片水域真的成了这个氏族的家园。他们盖起了窝棚，建起了水寨，生起了儿女，过起了日月。而我们不得不向深水迁移。在迁移途中，别的鱼们都咒骂着这群恶魔，而我却在思考着一个问题：人类与我们鱼类不是天敌，也不是非以我们为食不可。我们应该成为好邻居，我们应该创造一种更好的生存方式。

于是，我毅然返回了我们那片原始的水域。我跳上了那个小岛。奇怪，当我踏上小岛的时候，我竟然变成了一个男人的模样。我找到了水。她

正在岛上采集野果，肩上还背着一个红嫩的女娃。山躺在一堆野草上嚼着草根。鸟们都飞走了，山捕猎的工具上已经布满了青苔。我对水打着手势，艰难地说着我的思路。我说，你们要学会种植，要种粟，种黍。我说，你们要学会养殖，要养猪，养狗，养牛。我说，你们要学会制造，要制造犁，制造杵。我说，你们要学会纺织，要纺布，织衣。我还说，你们眼里不能只有这个小岛，要走遍整个泽野，走遍整个冲积扇平原。水听懂了我连比划带说的话，她把那个女娃扔给了山，光着大脚板跑了。她吹起了石哨。不一会儿，整个水寨子的成员都聚集到这里来了。

水还要我说一遍。我已经不会说了。我跑到了小岛的边缘，跳进了水里。我又变成了一条白鲤。

后来，水带着她的氏族搬走了。搬到了岸上。他们按我说的做了。他们学会了种植，学会了养殖，学会了制造，学会了纺织。后来，又来了几个氏族。他们建起了部落。水让山当了部落长。后来，他们建起了这片水泽最早的浑渥城。

鱼们和鸟们就又回到了我们的泽国。我们在经历了那么多的伤痛之后，又恢复了往昔的平静。

可我已经不能平静。我想去看看浑渥城。我想告诉他们城市还要扩大，还要变迁，甚至还要灭亡。于是我又一次跳到了平地上。我在城里找到了山。这次我没那么幸运，山水没让我回到泽国。他们扣住了我，把我供奉在部落中心的广场上。从此，他们不再吃鱼。我就成了他们的图腾。

正如我所预料的那样。那座部落城数番沉降隆起，数番灭亡生长，终于变成了你看到的现代化都市。早已变成鱼化石的我，在千万年出土后，被当作宝贝送进了白洋淀博物馆。

秋风台

人们都叫我徐夫人。一个很女性的名字。但我是把匕首，是天底下最锋利最具毒性的匕首。

我是徐夫人铸造的。徐夫人也不是女性，他是个顶天立地的壮士。可惜他已经死了。他是闻名战国的铸造师。铸造师是不应该参与政治的。所以徐夫人造出我来，就跳进了铸造炉里。在他融化的短暂过程中，他的灵魂就移植到了我的身上，我也就成了新的徐夫人。

我被燕太子丹从赵国带到了燕国，交给了荆轲。我知道荆轲是另一个壮士。但我来到燕国，看到的却是另一个荆轲。他那时候已经被太子丹拜为了上卿，整天住豪华公馆，食美味佳肴，赏珍奇玩物，阅天下美色。这真让我有些怀疑他壮士的身份。我甚至认为他是一个蹭吃蹭喝的高级食客了。

但太子丹好像很有耐心，整个夏天，他就陪着荆轲，纵容着荆轲。那天，在白洋淀畔的易水河边，划船累了，荆轲把我放在了一株柳树下，然后翘起长腿枕着一把蒲草就呼呼睡去。太子丹守在他的身旁。雨后的蛙鸣潮水一样袭来，搅了荆轲的好梦。荆轲拾起瓦片向河里投去。蛙声还在继续。荆轲恼怒地起身寻找瓦片，没有找到。一抬头，太子丹捧来了一堆金瓦。他毫不犹豫地把金瓦全部掷进了河里。那蛙声立即止住了。荆轲拍拍手，又兀自睡去！

游玩结束，离开易水河，他们骑着千里马返回蓟城。行到半路，荆轲对太子丹说，前面有个饭店，吃点东西再走吧，我肚子有些饿了。丹说，荆上卿想吃什么呢？荆轲下得马来，伸伸懒腰，这乡村小店，随便吃点吧，看看有没有新鲜的马肝，那玩意儿很下酒呢！

果真还有马肝，果真那马肝味道很鲜美。荆轲就多吃了一些，多喝了一些。我在荆轲的腰间随着他的身子不停地晃动，连我都被晃醉了。等我和荆轲晃到饭店门口的时候，一辆马车早已等在了那里。荆轲说，不坐车，我骑马，把那匹千里马牵来！丹说，千里马已经埋了，他的肝现在就在我肚子里！

荆轲没说什么，依然摇晃着坐上了马车。

回到蓟城，太子丹又设宴华阳台。还把荆轲的市井朋友高渐离请了来。酒至酣处，高渐离击筑而歌。荆轲拦住了高渐离，我整天听你的筑声，早就烦了，你歇会儿！太子，来点新鲜的怎么样？

很快，太子就把虞美人叫来了。虞美人献上了一首易水谣。荆轲听着曲子，眼睛盯住了虞美人那双细腻灵巧的手，那手十指尖尖，毫无瑕疵，熠熠生辉。他不禁赞出声来，好——丹就笑着说，虞美人，你以后就专门为荆上卿弹奏吧！荆轲摆摆手，涨红了脸，不不不，太子，我哪能夺人所爱呢？我是说虞美人的那双手好，真是太好了，没有这双手，绝对不会有这样动听的音乐！

宴会结束了，荆轲带着我返回公馆。茶桌上，太子早命人准备好了茶点。荆轲揭去了茶点上面的玉巾。令荆轲意想不到的，一双手鲜活整齐地露了出来。我认识，那是虞美人的手。

玉巾就在荆轲的手里慢慢地飘落在地，那玉巾我想还会飘落千百年。就在玉巾飘落的时候，我看见荆轲的嘴角抽动了几下。似乎有话要说，但没说出来。可我已经读懂了他的嘴角，他是想说，是时候了……

夏尽秋来，真的是时候了。太子丹已经沉不住气了。秦军大将王翦已经攻破赵国，屯兵白洋淀边。大兵即将压过燕境。樊於期的头颅拿到了，燕地督亢地图准备好了，助手秦舞阳报到了，我也已经被浸了剧毒。为了

验证毒效，丹还拿囚犯做了实验。他用我划破了囚犯的皮肤，那个倒霉鬼只留出了一丝血，就无声无息地去了他早晚要去的地方。

现在，我就躺在那个黑色的匣子里。包裹着我的是那张燕地督亢地图。在另一个红色的匣子里，躺着的是樊於期的人头。我在匣子里亢奋跳跃，我把匣子弄得啪啪作响。

我知道，丹已经把荆轲送到了易水河畔的秋风台。秋风激荡，天空昏暗，前途漫漫。荆轲慢慢地走上了秋风台。他望望卫国的方向，那里是他的家乡。他望望燕国的方向，那里是他客居的地方，是太子丹收留了他，给了他做大英雄的机会。他又望望脚下的易水河，他看见了他投掷在河里的金瓦……蓦然间，他一抖征袍，一伸脖颈，发出了前所未有的呐喊：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秋风台下的好友高渐离流着眼泪拼命地击筑和之，穿着白色衣帽的太子丹和送行的人群哗啦跪成了一片。

荆轲歌罢，抱起两个匣子，连看也没看秦舞阳一眼，就上了车子。车子向西绝尘而去。我在兴奋地颠簸之中，却听到了荆轲喃喃自语，太子，你太心急了，我在等一个人，那个人还没到啊！

我们到了咸阳，去刺秦王嬴政。但我们没有成功。秦舞阳退了。荆轲死了。他先是被秦王刺中左腿，然后就是被肢解了八段。其实荆轲满可以刺杀秦王的，但他只是割下了秦王的半截衣袖。其实我也是满可以刺杀秦王的，因为我有徐夫人的魂灵。但我只是脱离荆轲之手穿过秦王的耳畔，深深地扎在了那个铜柱子上。

来到了秦国，我才明白秦王是刺杀不得的。荆轲为了报答太子丹，不得不走这一遭。而我，为了成就荆轲，不至于让他成为千古罪人，我只能成为千古罪刃！

就在我扎进铜柱的那一瞬间，我恍惚听到了易水河哗哗的水声和秋风台飒飒的风声，我终于明白，荆轲等待的那个人，其实是太子丹。是另一个太子丹。是能够让燕国强盛于秦的太子丹。

断魂筑

自从荆轲死了之后，高渐离再也没有摸过我。他把我装进箱子里，悠悠地对我说，燕国不保了，我们该离开这里了。我听见有东西劈里啪啦砸在箱子上。直到那东西顺着箱子的缝隙滴在丝弦上濡湿了我的身体，我才知道那是高渐离汹涌的泪水。

果然，秦国大军旋风一样扫过燕国。他们的旋风是向北刮，我和高渐离是向南逃。他带着我爬过他故乡范阳城的残垣断壁，涉过血水流淌的易水河，来到白洋淀边的秋风台。那时，秋风台已经被炮火掀去了半边。我感觉，高渐离的脚步在这里停顿了好久。往事如昨，高渐离和太子丹送别荆轲的场面连我都记忆犹新。我发出的高亢悲壮的音律在这里曾经撼动了那么多人。那是我迄今为止最痛快淋漓的呐喊。呐喊完了，我开始疲惫地歇在高渐离的行李箱里。作为一把筑，我除了听命于高渐离的手指，发出不同的音律，我还能做什么呢？

来到了宋子城，我们就听到了太子丹被他的父亲割掉头颅献给秦国的消息。高渐离拍着行李箱，拍着我昏睡的身体，嘶哑着嗓子说，燕王喜割掉的不仅是太子丹的头颅，他割掉的也是他自己的头颅啊！高渐离的话很快就得到了应验。秦国大将王翦的儿子王贲把燕王喜从蓟城追到了辽东，硬是生生地把他的头颅揪了下来。丹的头颅掉了，喜的头颅掉了，燕国天空的星辰也掉了。

我和高渐离不能再往南逃了。逃到哪里看到的都是秦国的星辰。我们在宋子居住了下来。高渐离做了一家酒楼的酒保。他的名字改成了燕惜。我就被燕惜安排在他那简易得不能再简易的床底下。虽然我动弹不得，但每天我又都在跟随着他。我是他的影子，一个曾是天底下最好的乐手的影子。我随着他端盘上菜，刷盘洗碗，砍柴劈木。我眼睁睁地看着他的一双调琴弄筑的纤手变得粗糙皴裂，骨节粗大。看着他的心在一点一点破碎开来，我躁动不安。我在箱子里激烈地扭动自己颈细肩圆的身子，我的十三根铜弦铮铮作响。我觉得那简易的床铺也在我的响声中摇晃。我停止不下自己。直到中间那根长弦在燕惜沉重的叹息声里砰然抻断，我才有了暂时的安静。

燕惜停止叹息是在那个月明星稀的夜晚。那晚他破例多喝了几杯冰烧酒，正要回房休息，却听到了一阵久违的筑声隐隐传来。他循着筑声挪动着脚步，他的褴褛的衣袂很快就飘到了主人家的堂前。那是一个咸阳来的客人在击筑。堂下一群人正侧耳细听。一曲终了，众人鼓掌赞叹。燕惜却不合时宜地嘟哝了一声：好是好，就是差了一些东西！

差什么东西呢？主人和客人把燕惜请到了堂上，燕惜说，客人的筑声是从琴弦上弹出来的，只能悦人耳，还不是真正的音乐。真正的音乐是悦人心，是从心底里发出来的！客人把筑一下子就掷到了他的脚边，那你弹一首真正的音乐给我听听！

燕惜一脚就把那筑踢到了堂下。然后一个漂亮的转身，走了。他从床下掏出尘封的我，然后换上了那身在燕国朝廷穿过的华丽衣服，整容净面，回到了主人堂上。在众人惊诧的目光里，修颀俊逸的燕惜左手按住我的头部，右手捏着竹尺，优雅而娴熟地一击，我渴盼已久的身体顿时生动起来，震颤着发出了一声贯穿天地的妙音。众人的心一下子就被击昏了。昏迷的心不会死去，它们注定还会被持续的筑声所唤醒。一阵高亢的筑音穿过，接下来就是激越的旋律。我和燕惜都不由自主地唱起了那首荆轲曾经唱过的《易水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好，主人、客人还有堂下的听众禁不住欢呼起来。燕惜却流着泪嘟哝着，好什么好，这十三根铜弦还断着一根呢！